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延遲召開股東大會及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及記錄日期**

茲提述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11 月 12 日寄發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除本文內另行訂定外，本公佈中所用之詞彙均與該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中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召開股東大會

董事會謹此公佈，原定於 2025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大會將予延遲，並更改為於 2025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經改期股東大會」）。

舉行經改期股東大會之地點將維持不變，仍為如該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西 28 號宜必思香港中上環酒店 6 樓 Soho 1 & 2 舉行。

代表委任表格

隨該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一併寄發予股東之股東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將為繼續適用於經改期股東大會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尚未交回該代表委任表格之股東最遲須於經改期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 48 小時前，按照該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備之指示填妥該代表委任表格並交回。為免生疑問，已根據其上所印備之指示填妥及交回之任何該代表委任表格，就經改期股東大會而言仍屬有效，而有關股東毋須交回另一份代表委任表格。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及記錄日期

董事會謹此公佈，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將更改由 2025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三）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於該期間內將不進行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經改期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25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於 2025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營業時間開始時，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已列出其名字之股東將有權出席經改期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該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香港，2025 年 11 月 12 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